

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80460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89號
承辦單位：研發處
承辦人：王姿瑤
電話：07-5549696#237
傳真：07-5529345
電子信箱：bass1212@mail.charts.kh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華藝研字第11270498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023天聲歌手-94愛唱歌邀演辦法 (56387356_11270498500A0C_ATTCH3.jpg、
56387356_11270498500A0C_ATTCH4.pdf)

主旨：中華藝校2023秋季展演-連結「天聲歌手-94愛唱歌」邀演活動，廣邀在校國中生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學年度第1學期「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」112年12月7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96094A號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供青少年表演舞台，國中學生與本校學生以聯演合作形式，展現年輕學子活潑與才華一面，紓解課業壓力。

(二)凡公私立學校國中生只要敢秀愛現者，可採個人或團體報名參加。

(三)參加辦法：請參閱附件活動辦法，即日起報名至12月4日(星期一)止。

(四)補助及獎勵：

1、演出學生每人提供100元交通費補助。

學務處

112/10/04 10:30



1120008015

有附件

2、演出後每人頒發1只演出證明及摸彩券乙張。

(五)展演地點：高雄市中華藝術學校北校區（高雄市鼓山區美術館路78號）。

三、檢附「天聲歌手94愛唱歌」邀演辦法及活動DM乙份，敬請惠予公告宣導鼓勵學生踴躍報名。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中華藝校音樂科主任（電話：07-5549696分機235）。

正本：全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校研發處

